

登康口腔企业财产保险采购项目 竞争性比选文件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一、公司简介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登康口腔”或“公司”，股票代码 001328）前身为重庆牙膏厂，其发展历史可追溯到 1939 年的大来化学制胰厂。公司于 2001 年通过股份制改造新设成立，目前已发展成为中国具有影响力的专业口腔护理企业。

登康口腔是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科改示范企业、国家工业品牌培育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一直致力于研究、开发适合国人口腔健康的优质口腔护理产品。公司于 2009 年成立了行业内首家抗牙齿敏感研究中心——“冷酸灵牙齿抗敏感研究中心”，拥有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CNAS 国家认可实验室和重庆市企业技术中心、重庆市工程研究中心、重庆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庆市工业和信息化重点实验室等三个国家级、七个省部级创新平台，拥有双重抗敏感、生物活性玻璃陶瓷专效修复等多项行业先进技术。

登康口腔旗下拥有口腔护理知名品牌“登康”“冷酸灵”，以及高端专业口腔护理品牌“医研”、儿童口腔护理品牌“贝乐乐”、高端婴童口腔护理品牌“萌芽”，主要产品涵盖牙膏、牙刷、漱口水等口腔清洁护理用品。同时公司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及机遇，大力创新开发电动牙刷、冲牙器等电动口腔护理用品，积极拓展口腔抑菌膏、口腔抑菌护理液等口腔卫生用品，以及牙齿脱敏剂等口腔医疗器械用品。公司产品遍布全国，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发展，更好地满足了消费者从“到店”转向“到店+到家”的购物习惯变化。核心品牌“冷酸灵”在抗敏感牙膏细分领域拥有 60%左

右的市场份额，是中国抗敏感牙膏市场的领导品牌。

公司被誉为重庆轻工业“五朵金花”之一，多年踞重庆“工业企业五十强”“制造业100强”“中国工业企业综合评价最优500家”，是重庆市首家获得全国市场质量信用“用户满意标杆企业”（市场质量信用等级：AAA），荣获重庆市“市长质量管理奖”，是重庆老字号企业，也是中国口腔行业通过ISO9001、ISO14001、ISO45001和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企业。

步入新时代，开启新征程，创造新作为。登康口腔将始终坚持“咬定口腔不放松，主业扎在口腔中”的聚焦发展战略，坚持“择一米宽，掘万米深”的执着和坚韧，坚守国有企业、民族品牌的社会责任，为更好地服务消费者、促进国民整体口腔健康水平的提升，公司正逐步开拓口腔大健康全产业链市场，加快数字化转型，致力于为大众提供口腔健康与美丽整体解决方案，成为世界领先口腔健康专家，为大众带来自信美丽笑容。

二、背景

为了保证本公司各项企业财产在经营过程中的安全，降低使用风险。对企业财产进行商业投保。

三、竞争性比选内容

1. 采购项目名称：登康口腔企业财产保险；
2. 项目内容：企业财产保险(投保期限为一年)；
房屋、建筑物 投保金额约为：14000万元（详见报价单）
机器、设备 投保金额约为：20000万元（详见报价单）
原材料、库存商品 投保金额约为：4000万元（详见报价单）

四、参选人须知及资格要求

1.本次竞争性比选实行资格后审，参选人须满足下列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的营业执照；参选人必须是经国家银保监局批准，具备财产保险经营范围的独立法人或独立法人授权的重庆主城区分、支公司。

(2)业绩要求：参选人所在的总公司需在2023年度的国内财产保险市场中，保费收入为前十名的财产保险公司。以下网页发布为准：

(<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798989874299595234&wfr=spider&for=pc>)

2.信誉要求：参选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未在被执行期内；

3.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及其他形式有资产关联关系的参选人，都不得在同一项目中同时参选。

4.不允许联合体参加竞争性比选。

五、参选文件要求

参选人需在认真解读我公司的竞争性比选文件及其附件的基础上撰写参选文件。参选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所有文件、资料都须以中文形式提交。技术标和经济标需分装，并各自单独密封，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并在封签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将视为无效参选文件。参选文件的相关要求如下：

(一) 技术标

- 1.参选单位企业简介
- 2.企业财产保险方案介绍
- 3.资质材料

- 1) 营业执照等企业资质证明复印件（加盖参选单位公章）。
- 2)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参选单位公章）。
- 3) 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附件3），需有法定代表人签章和单位印章。

（二）经济标（报价）

本项目的参选货币为人民币，参选方需按以下要求进行报价。

1. 参选报价：按参选文件的相关内容和要求，参选单位自拟清单并报价。参选单位的中选报价将作为保险合同固定价，中选后不能调整，除非竞争性比选人向中选人发出影响价格的变更通知。中选报价应已包括由于其它任何原因引起的价格浮动而导致的全部额外费用。

2. 商务报价需加盖鲜章，并单独密封提交。若参选人在正式开标前以任何方式泄露商务报价的视作废标处理，取消投标资格，同时列入公司供应商黑名单。

六、采购流程说明

1. 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发出及公告期

1) 发出时间：2024年12月05日。

2. 现场答疑

1) 参选人根据自身对本项目的了解情况，决定是否需要到我公司进行现场、线上交流和答疑。

2) 需要到现场进行答疑的参选人，请于2024年12月12日前到我公司了解。

3. 参选文件收取

1) 送达或邮寄地点：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389号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

2) 参选人在 2024 年 12 月 12 日前向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竞争性比选联系人邮寄递交参选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4.竞争性比选：

1) 评选时间：确定时间后另行通知；参选人代表保持电话畅通，接受评选小组询问、答疑。

2) 评选地点：重庆登康公司会议室。

3) 我公司将组建评选小组，对所有密封的参选文件进行现场拆封、评审。

4) 比选原则：本次竞争性比选的评选采用分步淘汰法，由本项目竞争性比选小组对各参选人的参选人资格进行认定，不符合要求者淘汰出局。然后对项目报价进行认定,按价格从低到高的顺序确定中选候选人，采取一次性报价。

5.中选通知

评选小组按评选规则确定中选单位后,我公司将以电话或邮件的方式通知中选及未中选的单元,但不作中选或未中选原因解释,且所有参选资料不予退回,将作为今后的备选合作资料留存。

6.合同签订及项目实施

中选单位在接到中选通知后,须在 5 个工作日内与我司联系办理合同签订事宜,如中选单位未在 5 个工作日内与我司联系办理合同签订,将视为中选单位自动放弃中选资格。

七、其他相关说明

1. 参选单位应对所提交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参选文件真实有效,若经查实弄虚作假则作无效参选文件处理,若中选后不能按参选资料中所承诺的内容及价格来执行,或做出违反商业道德及法律规范的行为时,我公司

将追究其法律责任，并要求其参选单位赔偿因此而产生的经济损失。

2. 参选单位对本竞争性比选文件有疑义，以电话或书面形式向我公司咨询，一切材料以我公司的书面材料为准。

3. 本采购文件以及参选方的参选文件和在参选过程中所作的承诺均将作为后续签订的合作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参选方自行承担所有与参选有关的全部费用。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涛

电 话：023-67015665，15998981949

地 址：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 389 号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05 日

附件 1：报价单

附件 2：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附件 1:

报价单

报价时间:

TO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股份有限公司	Form	XX 公司
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 389 号	地址	XX 地址
联系人	李涛	联系人	XX
电话	023-67015665	电话	XX
E-MAIL	327951710@qq.com	E-MAIL	XX

报价清单列表:

保险资产	投保金额	费率	保险费
机电设备	169256725.41		
房屋建筑物	136021257.74		
办公设备	14333593.86		
交通运输设备	6424164.82		
存货	39025707.87		
原材料			
产成品			
合计			

注:上表固定资产投保金额为 2024 年 10 月账面金额整理而成,存货金额为 2023 年 11 月账面金额整理而成。

附件 2:

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为了积极配合贵公司进行的招标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特向贵公司承诺如下事项:

1.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贵公司有关廉政建设制度,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单位或串通投标。

2.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保证不会以其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3.不以任何方式向招标人员或者评标成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或其它支付凭证;不宴请或邀请招标方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健身或其他无偿服务;不以任何形式报销招标方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4.不向贵公司涉及招标的部门及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电脑等。

5.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贵公司纪检部门举报(电话:023-67016866)。

6.若违反上述承诺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贵公司有关规定,我方自愿永久放弃参与贵公司的所有业务往来,并承担贵公司制度规定的赔偿金额(自愿从已付的履约金中扣罚)及一切法律责任。

7. 我方自愿将本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